

关于下达 2024 年（第六批）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的公示

按照《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公告公示的通知》（渝委农办【2021】31 号）文件要求，为进一步加强衔接项目资金监督管理，突出衔接资金的透明性，确保资金安排公正、公开、公平、规范。现将我区关于下达 2024 年（第六批）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潼财农发【2024】386 号）予以公示。（详见附件）

监督举报电话：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12345（12317）

区驻农纪检组：023-44868911

区财政局联系人：邓毅，联系电话：023-81658100

区农业农村委联系人：彭彬，联系电话：18580507525

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

2024 年 7 月 30 日



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

潼财农发〔2024〕386号

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4年（第六批）市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区农业农村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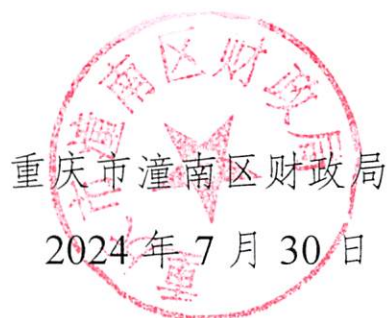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4〕56号）文件，结合你单位分配审批表，经区领导批示，现下达你单位2024年（第六批）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60万元，具体详见附件1。

请你单位做好项目前期开工准备工作，进一步加强资金监督，专款专用；做好绩效管理相关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年终列报支出功能科目、政府经济科目和部门经济科目详见附件 1。

附件：1. 2024 年（第六批）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预算明细表

2. 2024 年（第六批）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预算绩效目标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4 年（第六批）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下达单位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及建设内容	市级资金	功能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经济科目
	合 计				460.00			
1	区农业 农村委	区农业 农村委	桂林街道 办事处	1.对在市农业担保公司担保的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贷款进行贴息 29 万元。2.用于农旅融合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整治，院坝整治、周边水沟修建等、19 万；入户道路 700 米长 3.5 米宽，30 万；产业道路 1000 米长 1.8 米宽，22 万；共计 71 万。	100.00	2130505	503	310
2		区农业 农村委	新胜镇 人民政府	1.对在市农业担保公司担保的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贷款进行贴息 10 万元。 2.用于开发小程序共享 APP“我在新胜有头猪”5 万元。 3.用于农产品直播间、农产品展示展销馆建设 320 m²（包含产品展示架、悬挂展示电视屏、产品展示柜、农产品展示观景台等），共计 45 万元。	60.00	2130505	503	310
3		区农业 农村委	双江镇 人民政府	1.对在市农业担保公司担保的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贷款进行贴息 14 万元。 2.农旅融合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硬化产业道路 1.8 公里、宽 3.5 米，厚 0.2 米，资金 117 万元。 3.新建花椒粗加工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平整土地挖方 3 万立方米、填方 3 万立方米，硬化展示区 2000 平方米，资金 69 万元。	200.00	2130505	503	310

2024 年（第六批）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下达单位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及建设内容	市级资金	功能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经济科目
4	区农业农村委	区农业农村委	大佛街道办事处	1.对在市农业担保公司担保的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贷款进行贴息 9 万元。 2.前进村生活生产便道修建：主路长 490 米、宽 3 米、厚 0.2 米；支路长 330 米，宽 2 米、厚 0.2 米，资金 45 万元。 3.丰产村生活生产便道建设：主路长 600 米、宽 3 米、厚 0.2 米；支路长 40 米，宽 1.8 米、厚 0.2 米，资金 42 万元。 4.八里社区、文家村千年良田项目后续建设，用于农田缺口铺设盖板，提升农产品运输效率，资金 4 万元。	100.00	2130505	503	310

附件 2

2024（第六批）年市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区农业农村委	实施单位	桂林街道办事处
资金总额（万元）		10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4.07	项目终止时间	2024.12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支持镇乡产业发展		
立项依据		《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4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4〕56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进一步优化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及经营体系，建立完善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机制和模式，充分发挥以点带面、以面带片的示范引领作用，大助推乡村产业振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GDP 较上年提高	5%
		质量指标	现代产业体系	提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	无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社会效益 指标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增加
			农民就业人数	增加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	提升
		可持续影响	产业基础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8%

2024（第六批）年市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区农业农村委	实施单位	新胜镇人民政府
资金总额（万元）		6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4.07	项目终止时间	2024.12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支持镇乡产业发展		
立项依据		《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4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4〕56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进一步优化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及经营体系，建立完善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机制和模式，充分发挥以点带面、以面带片的示范引领作用，大助推乡村产业振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GDP 较上年提高	5%
		质量指标	现代产业体系	提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	无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社会效益 指标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增加
			农民就业人数	增加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	提升
		可持续影响	产业基础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8%

2024（第六批）年市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区农业农村委	实施单位	双江镇人民政府
资金总额（万元）		20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4.07	项目终止时间	2024.12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支持镇乡产业发展		
立项依据		《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4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4）56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进一步优化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及经营体系，建立完善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机制和模式，充分发挥以点带面、以面带片的示范引领作用，大助推乡村产业振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GDP 较上年提高	5%
		质量指标	现代产业体系	提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	无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社会效益 指标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增加
			农民就业人数	增加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	提升
		可持续影响	产业基础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1%

2024（第六批）年市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区农业农村委	实施单位	大佛街道办事处
资金总额（万元）		10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4.07	项目终止时间	2024.12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支持镇乡产业发展		
立项依据		《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4 年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4）56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进一步优化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及经营体系，建立完善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机制和模式，充分发挥以点带面、以面带片的示范引领作用，大助推乡村振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GDP 较上年提高	5%
		质量指标	现代产业体系	提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	无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社会效益 指标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增加
			农民就业人数	增加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	提升
		可持续影响	产业基础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1%

